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镁业”或“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门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独立董事 4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4 人。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王开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审阅相关议案后，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一、对关于子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专门会议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供的《关于子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核，经过认真审阅该事项相关资料，并且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有效沟通之后，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子公司五台云海镁业有限公司对“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镁基轻合金及深加工项目合金系统、还原罐维修车间、深加工生产示范线及主体公辅配套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而形成了关联交易事项。本次招标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属于正常商业交易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王开田、栗春坤、邹建新、唐林林

2026 年 10 月 12 日